

國立空中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徵聘專案教師公告

本校以遠距教學為特色，終身學習典範為定位之國立大學，誠徵具備數位教學熱忱及能力之專案教師 1 名。有意應徵者，請注意以下事宜：

一、職稱及人數：助理教授（含）以上專案教師 1 名。

二、資格條件及專長領域：

- (一) 具有教育部所認可之國內外各大學公共行政相關領域之博士學位。
- (二) 具有公共服務創新、社會創新、地方創生、社會企業及科技法律等一項至多項以上專長。
- (三) 具有教學及公共服務實務工作經驗者尤佳。
- (四) 具備數位教學能力或經驗者尤佳。
- (五) 近五年內至少一篇學術著作發表（或被接受）於國內外有審查制度之學術期刊，其中以發表在 TSSCI 或 SSCI 期刊尤佳。

三、重要事項：

- (一) 專案教師權利義務，悉依本校「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及研究人員實施要點」及「校務進用專案教師聘約」規定為之。
- (二) 書審通過者將邀請至本校面試（面試方式包含試講試教及口試，並接受委員提問）。
- (三) 本職缺以專案教師進用，預計自 110 年 08 月 01 日起聘。

四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 規劃、開設、修訂本系相關領域之課程及教學等工作。
- (二) 配合本系或本校行政工作。
- (三) 配合協助系所評鑑工作。

五、應徵請檢附下列資料：

- (一) 公務人員履歷表(含學經歷簡介)1 份。
- (二)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。
- (三) 三千字以內自傳及未來計畫說明。
- (四) 曾任教職者，請檢附教師證書影本 1 份。
- (五) 自擇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一式 3 份（代表著作可為博士論文），另附歷年著作目錄表一式 3 份（若著作非以中文或英文撰寫，請檢附中文摘要）。
- (六) 其他有利於審查相關資料(例如：「資格條件」內容的相關證明、推薦函、執行計畫、學術或服務獎狀等)。
- (七) 切結書(如附件)。

六、收件截止日期：民國 110 年 4 月 30 日止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。

七、應徵資料請以掛號郵寄至(24701)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 172 號國立空中大學人事室收(信封上請註明應徵公共行政學系專案教師)，並另將電子檔寄至本系信箱 pa@gapps.nou.edu.tw（「履歷表」及「歷年著作目錄表」請務必提供 word 檔）。未獲面試通知或錄取之應徵者應徵資料恕不退件，如需退還應徵資料（推薦函除外），請連同紙本申請資料檢附 80 元郵票並註明回郵地址。